

美森轮船关于铅封使用的通知

为了确保承运货物的安全及执行航线相关规定，美森轮船一直秉承使用高保封的要求，美森轮船也一直按照行业标准提供高保封。

为全面满足客户的封条使用要求，提供完善的服务。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美森轮船（上海）有限公司特委托上海外轮理货公司在外高桥二期码头代为客户提供集装箱进出口查验及特殊情况下需更改/换铅封的 24 小时服务。收费同正常标准，为人民币 30 元每只。

上海外轮理货公司“美森铅封服务”的具体信息如下：

日间： 08:00 ~ 19:00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港华路 1299 号（外二期码头）生产辅助楼 207 室
（外二期理货公司更改理货数据的办公室）

联系电话：50415523

夜间： 19:00 ~ 次日 08:00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港华路 1299 号（外二期码头）集新大厦 508 室（外二期码头办公大楼）

联系电话：58692689

如有疑问，可致电外二理货公司美森铅封服务的负责人贺先生，手机：13681820500。

投诉及建议，请联系美森轮船常先生：18501682078。

美森轮船将一如既往提供优质服务。希望客户按照要求使用美森高保封。如客户未按要求正确使用美森铅封，将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及风险。同时，美森轮船将保留追究的权利。

美森轮船（上海）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5 日

外二码头示意图

